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 东时

公告编号：临 2025-019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时尚”）四位董事（闫文辉先生、孙翔女士、温子健先生、王红玉女士）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联名提议，向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全体董事送达《关于提议召开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函》（简称“《提议函》”），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全体董事于当日确认收到，截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止，董事长在收到《提议函》10 日内未召集董事会会议并主持会议。在董事长未履行职责召集董事会的情况下，公司副董事长闫文辉先生履行职责于 2025 年 2 月 2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0 人，董事长徐劲松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闫文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除未出席董事外，其余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通知的期限要求，会议召集人已在会议上就相关情况作出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罢免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闫文辉先生、孙翔女士、温子健先生、王红玉女士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联名提议，鉴于公司现任董事长徐劲松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公司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内部管理混乱，战略方向不明，严重影响了公司的正常运营和未来发展。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提议罢免徐劲松先生董事长职务。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0 票回避。

董事魏然女士对本议案投弃权票，意见如下：根据公司目前现状，尚不能充分判断罢免徐劲松董事长职务是否能够解决公司当前面临的经营风险和退市风险。

董事杨骁腾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意见如下：鉴于上市公司 2023 年内控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且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所涉事项暂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需尽快完成整改进入平稳状态，目前无法就罢免公司董事长对公司影响发表确定性意见，故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闫文辉先生、孙翔女士、温子健先生、王红玉女士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联名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选举孙翔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0 票回避。

董事魏然女士对本议案投弃权票，意见如下：根据公司目前现状，尚不能充分判断孙翔担任董事长是否能够解决公司当前面临的经营风险和退市风险。

董事杨骁腾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意见如下：鉴于上市公司 2023 年内控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且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所涉事项暂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需尽快完成整改进入平稳状态，目前无法就选举公司董事长对公司影响发表确定性意见，故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6 日

附件：

孙翔女士：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师。曾先后在北京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工作，现任北京京安公益基金会理事长。目前担任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翔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持有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2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78 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孙翔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